**梧州市红十字会2020年**

**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一、基本情况（列举部门主要职能）

二、机构设置、编制现状情况（包含基层预算单位组成、单位性质）

三、人员构成情况（包含基层预算单位人员构成、经费管理方式）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报表（详见附件）**

1．部门收支总表

2．部门收入总表

3．部门支出总表

4．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5．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功能科目分类）

6．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部门经济科目分类）

7．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按政府经济科目分类）

8．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9．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10．“三公”经费支出表

11．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第三部分：2020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2020年部门收支总体预算情况。

二、2020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三、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四、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五 、其他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部门概况**

1. **基本情况**

梧州市红十字会的主要工作职责：

（一）宣传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红十字会法》，执行《中国红十字会章程》，依照实施办法制定市红十字会工作规划 ，指导本市各级红十字会开展活动，推动本市红十字会各项工作的开展。

（二）开展备灾救灾工作，在自然灾害和突发事件中对伤病员和其他受害者实施人道主义救助，争取境内外红十字会组织的援助，募集资金和物资，发展红十字会社会福利事业，增强人道主义救援救助的能力。

（三）开展人道主义领域的社区服务和社会公益活动，负责与有关部门联合组织开展全市群众性的初级卫生救护培训和现场急救工作，普及救护知识及技能。

（四）以爱国主义、人道主义教育为中心，指导开展红十字会青少年活动，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五）加强与其他国家、地区红十字会相互之间的友好交往与合作宣传国际红十字会与新月运动的基本原则和日内瓦公约，并依照有关规定开展工作。

（六）组织、宣传、实施无偿献血和造血干细胞，推动开展非血缘关系骨髓移植及捐献遗体、器官等工作。

（七）承担市人民政府和自治区红十字会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编制现状情况**

1. **机构设置**

梧州市红十字会为参公事业单位，副处级建制，无下属单位，机构内设3个部门，即办公室、赈灾救护部和组织发展部。

1. **单位性质**

梧州市红十字会是从事人道主义工作的社会救助团体，由市人民政府直接领导，参照《国家公务员管理》进行管理。

**三、人员构成情况**

梧州市红十字会现有编制人数5人，实配5人。副处级在职2人，正科级在职共2人，科员在职1人，由财政全额拨款。

1. **年度主要工作任务**

2020年梧州市红十字会主要工作任务：

（一）推进机构改革，理顺管理体制加强组织建设。根据自治区红十字会和市委、市政府部署，开展市级红十字会机构改革和县（市、区）红十字会管理体制理顺工作，争取在新一轮红十字机构改革中设立党组，发挥党组在推进全市红十字事业发展中的引领作用和政治保障作用，切实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激发红十字工作新活力。

（二）加强跨区交流，打造广西红会“东融”桥头堡。以东融为契机，主动接轨，加强与广东广州、佛山、肇庆等地红十字会在水上搜救项目的跨区合作，实施好“珠江—西江流域红十字水上安全线”框架协议，从水上救援切入，推进“三救三献”核心业务的互学互鉴、合作发展。

（三）普及急救技术，提高避险意识和自救互救能力。积极参与“健康梧州2030”规划，打造“红十字救在身边”品牌，健全群众性应急救护培训长效机制，发挥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基地作用，大力推动应急救护持证培训，推进培训向重点行业、重点领域、重点人群覆盖，提升标准化、专业化水平。

（四）加强应急救援能力建设，服务我市应急工作大局。继续培育壮大红十字心理救援队、搜救救援队，积极参与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应急救援工作。提升应急救援队伍的灾害应急反应和协同救援能力、应急救援装备和救援物资保障能力、应急救援信息化调度指挥能力，建立健全专业高效、运转协调的红十字应急救援机制。依法履行救灾备灾职责，争取政府提供用地用房支持，建设桂东南区域性红十字备灾救灾中心，充分发挥红十字会平台作用，广泛争取社会资源支持备灾救灾。

（五）加强器官捐献制度建设，推动器官捐献工作高质量发展。认真贯彻落实《人体器官移植条例》和国家、自治区卫健委关于器官捐献管理工作系列文件精神，与市卫健委联合设立梧州市器官捐献管理委员会，制定潜在器官供体上报规则，出台医院奖励措施，从制度层面进一步规范我市器官捐献工作流程，加强器官获取组织跨区违法活动监管，巩固我市器官捐献工作全区领先地位，推动捐献工作高质量发展。

**第二部分： 2020年部门预算报表（预算公开报表作为附件挂在报告尾部，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2020年部门预算及“三公”经费预算报表说明**

**一、2020年部门收支总体预算情况**

**（一）收入预算说明。**

2020年收入总预算734526元，同比减少42240 元, 下降5.4%。2020年收入预算总体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下调；二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基数下调；三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下调；四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红十字事业）收入预算减少；使收入预算总体有所减少。

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34526元，同比减少42240 元，下降5.4%；主要是人员经费。

2、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拨款收入，同比无变化。

3、本单位无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事业收入，同比无变化。

4、本单位无转移性收入，同比无变化。

5、上年结余收入0元，同比无变化。

**（二）支出预算说明。**

2020年支出总预算734526元，同比减少42240元，下降5.4%；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下调；二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基数下调；三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下调；四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红十字事业）收入预算减少。

其中：

**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

1、社会保障就业支出652798元，占支出总预算88.87%，同比减少38840元，下降5.6%。主要是由于一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下调；二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红十字事业）收入预算减少。

2、卫生健康支出32662元，占支出总预算4.45%，同比减少301元，下降0.91%。主要是由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基数下调。

3、住房保障支出49066元，占支出总预算6.68%，同比减少3099元，下降5.94%。主要是由于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下调。

**按支出结构分类划分，分为基本支出预算和项目支出预算。**

基本支出614526元，占支出总预算的83.66%，同比减少7600元，下降1.22%。主要是由于社会保障缴费基数下调。

项目支出120000元，占支出总预算的16.34%，同比减少34640元 ，下降22.4%。主要是由于项目减压支出。

**二、2020年部门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

**（一）财政拨款收入总体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收入734526元，同比减少42240元 ， 下降5.4%。2020年收入预算总体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下调；二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基数下调；三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下调；四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红十字事业）收入预算减少。

其中：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734526元 ，同比减少42240元， 下降5.4%。主要是一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下调；二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基数下调；三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下调；四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红十字事业）收入预算减少。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0元，无增减变化。

3、上年结余收入0元，无增减变化。

**（二）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

2020年财政拨款支出734526元，同比减少42240元，下降5.4%。支出减少的主要原因一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下调；二是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基数下调；三是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下调；四是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红十字事业）收入预算减少。

其中：

1、社会保障就业支出652798元，占支出总预算88.87%，同比减少38840元，下降5.6%。

2、卫生健康支出32662元，占支出总预算4.45%，同比减少301元，下降0.91%。

3、住房保障支出49066元，占支出总预算6.68%，同比减少3099元，下降5.94%。

**（三）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划分**

1、社会保障就业支出652798元，占支出总预算88.87%，同比减少38840元，下降5.6 %。主要是由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下调、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红十字事业）收入预算减少。

其中：

基本支出532798元，项目支出120000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行政运行（红十字事业）和一般行政管理事务（红十字事业）。

2、卫生健康支出32662元，占支出总预算4.45%，同比减少301元，下降0.91%。主要是由于行政事业单位医疗缴费基数下调。

其中：

基本支出32662元，项目支出0元。主要用于事业单位医疗保险缴费支出。

3、住房保障支出49066元，占支出总预算6.68%，同比减少3099元，下降5.94%。主要是由于住房公积金缴费基数下调。

其中：

基本支出49066元，项目支出0元。主要用于住房公积金缴费支出。

**（四）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部门经济科目划分**

1、基本支出预算

基本支出预算614526元，占支出总预算83.66%，同比减少7600元，下降1.22%。

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预算526326元，占基本支出总预算85.65%，同比增加560元，增长0.1 %。主要是工资调整等原因。

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88200元，占基本支出总预算14.35%，同比减少8160元，下降8.47%。主要是手续费、电费、水费等科目减压支出的原因减少支出。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0元，无增减变化。

其他资本性支出预算0元，无增减变化。

2、项目支出预算

项目支出120000元，占支出总预算16.34%，同比减少34640元，下降22.4%。其中：

工资福利支出预算4653元，占项目支出预算3.88%，同比减少10947元，下降70.17%。主要是相关科目预算支出放到区级资金项目支出等原因。

商品和服务支出预算115347元，占项目支出预算96.12%，同比减少8693元，下降7.01%。主要是项目的差旅费、培训费等科目减压支出的原因。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预算0元，无增减变化。

其他资本性支出0元，同比减少15000元，下降100 %。主要是涉及该科目的支出已单独列入信息化项目支出等原因。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按政府经济科目划分。**

1、机关工资福利支出530979元，其中：①工资奖金津补贴373044元；②社会保障缴费108869元；③ 住房公积金49066元。

2、机关商品和服务支出203547元，其中：①办公经费162797元；②培训费4000元；③ 委托业务费7800元；④公务接待费5000元；⑤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23950元。

**三、2020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

2020年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收支业务，因此没有相应的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

**四、2020年部门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一）2020年部门预算全口径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0年部门预算全口径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5000元，同比增加3000元 ，增长150%。

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预算0元，无增减变化。

2、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5000元，同比增加3000元 ，增长150%，增加主要原因是2020年我会需加强跨区交流，与梧州周边的兄弟单位加强业务上的交流时需要接待，从而使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增加。

3、公务用车费预算0元，无增减变化。

**（二）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资金安排的“三公”经费预算情况。**

2020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5000元，同比增加3000元，增长150%。其中：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预算 0 元，**根据财政局统一要求，各部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不编入部门预算，执行中根据外事管理部门批准的年度出国计划申请调整支出。**

2、公务接待费预算5000元，同比增加3000元，增长150 % 。增加的主要原因是2020年我会需加强跨区交流，与梧州周边的兄弟单位加强业务上的交流时需要接待，从而使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增加。

3、公务用车费预算0元，无增减变化。

**五、2020年部门预算其他事项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预算安排情况。**

2020年梧州市红十字会无下属单位，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203547元，较2019年预算减少16853元，下降7.6%，主要原因是基本支出减压。主要用于办公费、邮电费、培训费、差旅费等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二）政府采购预算安排情况**。

年政府采购预算0元，同比减少15000元，下降100%。按采购资金类型划分，一般公共预算拨款0元，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收入安排的资金0元，上年结余收入安排的资金 0 元。**按采购项目类型划分**，**集中采购**0元，其中：货物类采购0元、工程类采购元、服务类采购0元；**分散采购**0元，其中：货物类采购0元、工程类采购0元、服务类采购0元。

**（三）国有资产的总体情况。**

本部门无车辆。

截至2019年12月31日，资产原值合计30.61万元，其中：（1）土地、房屋及构筑物0万元，（2）通用设备12.99万元，（3）专用设备13.65万元，（4）文物和陈列品0万元，（5）图书档案0万元，（6）家具、用具、装具等3.97万元。

**（四）预算绩效说明。**

2020年本部门无其他专项支出项目预算，故未制定项目绩效目标。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情况说明**

2020年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业务，因此没有相应的国有资本经营收支预算。

**第四部分：专业名词解释**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是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预算资金,包含经费拨款、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安排的资金、专项收入安排的资金、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安排的资金、罚没收入安排的资金、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安排的资金、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安排的资金、其他收入安排的资金等。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3.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 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7．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经费和日常公用经费。

8．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9．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 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0．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11．“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各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 费反映单位公职人员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